

目 录

第一章 摇语文教学技能概说	(员)
第一节 摇语文教学技能及其特征	(员)
第二节 摇语文教学技能的分类	(猿)
第三节 摇语文教学技能培育的意义	(源)
第四节 摇语文教学技能培育的方法与要求	(苑)
第二章 摇语文教学的备课技能	(员)
第一节 摇确定教学目标的技能	(员)
第二节 摇分析学情的技能	(员)
第三节 摇处理教材的技能	(圆)
第四节 摇利用课堂教学资源的技能	(猿)
第五节 摇语文教学备课技能训练	(源)
第三章 摇语文教学的设计技能	(缘)
第一节 摇制定教学策略的技能	(缘)
第二节 摇设计板书的技能	(远)
第三节 摇编写教案的技能	(苑)
第四节 摇课堂教学导入的技能	(愿)
第五节 摇课堂教学对话的技能	(怨)
第六节 摇课堂教学收束的技能	(员)
第七节 摇语文教学设计技能训练	(员)
第四章 摇语文教学的说课技能	(员)
第一节 摇说课的涵义	(员)
第二节 摇说课的特征	(员)
第三节 摇说课的类型	(员)
第四节 摇说课的内容及目的要求	(员)
第五节 摇说课示例	(员)
第六节 摇说课评价	(员)
第七节 摇说课技能训练	(员)

第五章 摇语文课堂教学的技能	(页码)
第一节 摇课堂教学的组织技能	(页码)
第二节 摇课堂教学的语言技能	(页码)
第三节 摇课堂教学的提问技能	(页码)
第四节 摇课堂教学的倾听技能	(页码)
第五节 摇课堂教学的应变技能	(页码)
第六节 摇语文课堂教学技能训练	(页码)
第六章 摇语文学法的指导技能	(页码)
第一节 摇语文学法指导概述	(页码)
第二节 摇语文学法指导的技能	(页码)
第七章 摇语文教学的检测技能	(页码)
第一节 摇语文教学测试概述	(页码)
第二节 摇语文测试的类型与题型	(页码)
第三节 摇语文测试的命题技能	(页码)
第四节 摇语文测试的分析技能	(页码)
第八章 摇语文教学媒体的运用技能	(页码)
第一节 摇语文教学媒体概述	(页码)
第二节 摇语文课堂教学媒体运用的原则	(页码)
第三节 摇语文课堂教学媒体课件的开发技能	(页码)
第九章 摇语文教学的评价技能	(页码)
第一节 摇语文教学评价概述	(页码)
第二节 摇语文教学评价的内容	(页码)
第三节 摇语文教学评价的方法	(页码)
第四节 摇语文教学评价技能训练	(页码)
主要参考文献资料	(页码)
后记	(页码)

引摇言

圆园园年春，我和林润之副教授等申报的第一批广西高校重点教材建设项目——《语文教学技能培育教程》获得批准立项。随后我们以《高师语文教学论课程教学改革研究与实验》为课题，申报广西教育科学“十五”规划立项，又喜获批准。我们即以广西师范大学文学院、贺州学院中文系和桂林高等师范专科学校中文系等为实验研究基地开展紧张有序的实验研究工作。在校、院领导的关心、支持下，在属地中学的支持、协助下，同仁们经过两年的通力合作，我们编著的《语文教学技能培育教程》一书正式出版了，这是一件值得庆幸的事。

这部教程，是为了适应新世纪知识经济的到来和新一轮语文新课改实施的两大挑战而编著的。

众所周知，知识经济是建立在知识和信息生产、分配和使用上的新型经济，它是相对于农业、工业经济的一种全新经济。它的到来对我们的教育、教学工作发出了强大的冲击波。知识经济的灵魂是不断创新，它要求我们的教育、教学工作立足于创新，努力培养造就创新型人才。

为了迎接 21 世纪的到来，我国在基础教育领域实施了新一轮课改。提出了“为了中华民族的复兴，为了每位学生的发展”的教育新理念，在教学过程中实施三个维度（知识与能力，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与价值观），正确处理好教学过程中的各种关系，努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生智能的发展与健康个性的发展。

面对这两大挑战，我们沉着应战。正当我们课题的研究向前推进时，党中央、国务院又适时地对我国今后的发展，提出了科学发展观的战略构想。教育战线把科学发展观落实到教育工作上，确立了科学的教育发展观。所谓科学的教育发展观，即指教育坚持以人为本，做到统筹兼顾，推动教育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教育思想。它有三个基本内涵（或基本理念）：一是教育、教学工作必须坚持“以人为本”的思想，这是科学的教育发展观的本质，是教育发展的核心思想，也是教育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它要求我们在教育、教学中做到最有效地激发师生的创造活动，最大限度地发挥师生的主观能动性。二是教育、教学工作必须全面、协调、可持续地发展，使教育、教学呈现良性的循环。三是教育、教学工作必须全面推进创新，这是科学的教育发展观的生命力所在。科学的教育发展观十分强调解放思想，与时俱进，更新观念，开拓进取。

科学的教育发展观的提出，给我们指明了本课题研究的方向，我们在编

著这部教程时思考得最多的是：我们的高等师范院校的学生即将肩负起基础教育阶段青少年学生的教育、教学重任，即将成为实施新课程，促进新课改的生力军乃至主力军，如果他（她）们在毕业走出校门，走向基础教育岗位之前，还未能学会学习，未能明确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核心理念，未能具备与之相应的教学技能，必然无法胜任基础教育工作。为此，我们在编著这部教程时着力做好如下三点：

一是，通过本教程的学习，使高师汉语言文学专业的学生，能真正树立与新课程相适应的体现素质教育精神的教育理念（即科学的教育发展观的三个基本理念）。

二是，通过本教程的学习，使高师汉语言文学专业的学生在确立了新的教育理念基础上，能把所学到的专业知识转化为从事本专业教学的技能技巧，促进教与学质量的提高，为基础教育培养创新型人才贡献力量。

三是，通过本教程的学习，使高师汉语言文学专业的学生，较清醒地看到并解决高师语文教学论课程在教学中存在的弊端——即教学理论的学习与教学实践相脱节的问题。对于本教程的编著我们始终注重一个“实”字，即实用性与实效性，旨在使高师汉语言文学专业的学生在走上教学工作岗位之前就基本明确基础教育的先进教育理念，较熟练地掌握语文教学的技能，从而为日后的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

以上三点，是本教程研究的重点，也是努力去做的着力点。但是，我们的能力毕竟有限，书中难免存在许多不足之处。恳请各位读者指正、赐教！

黄麟生
于丙戌年春

第一章摇语文教学技能概说

第一节摇语文教学技能及其特征

一、语文教学技能的涵义

“语文教学技能”在语文教学的术语中，既有“语文教学能力”之说，也有“语文教学技能”之说，这两者有质的区别吗？又是怎样的关系呢？我们认为“能力”与“技能”没有质的区别，在绝大多数情况下是同义词。当然，若要严格区分，亦有程度上的差别。为了说清楚这个问题，我们还得分别说清楚什么叫“能力”，什么叫“教学能力”，什么叫“语文教学能力”，什么叫“语文教学技能”。

所谓“能力”，即指人们做事的本领。人的能力可分为一般能力和特殊能力。一般能力主要是人对客观事物的认识能力，包括观察力、注意力、记忆力、思考力和想象力。它是人们掌握知识的基本能力，它是人们求生存求发展的基本能力，人们一刻也不能离开它。特殊能力，主要是指人们运用所掌握的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行动能力，包括种种技能与良好习惯等。它是人们从事某种职业活动所必须具有的专业能力。

所谓“教学能力”，是指教师运用教育、教学理论知识施教，完成该学科教学任务的专门能力（或称“特殊能力”）。

所谓“语文教学能力”，是指语文教师运用语文教学的原则、方法，教育、培养学生语文能力（听、说、读、写）的一种专业能力。当然，把语文教学能力仅仅理解为培养学生的语文能力的专业能力，那还是不够的。因为语文课程是一门工具性和人文性统一的学科。“教文必然育人”，要在语文教学中开发学生的智力，陶冶学生的情操，锤炼学生的人格。所以，“语文教学能力”实质上是“语文教育能力”。

弄清楚什么是“语文教学能力”看来也可以了。但是，我们这本书的书名定为《语文教学技能培育教程》，这就需要我们弄明白“能力”与“技能”两者的区别了。前面说了，“能力”是指人们掌握和运用专门技术的能力。前者是一个静态的表述，后者是一个动态的表述。由此看来，语文教学能力与语文教学技能两者的本质内涵是一致的。如果说它们之间有所区别，那就是，“语文教学技能”更强调语文教师在施教过程中的熟练程度，达到“熟能生巧”的地步。

身为语文教师，首先必须具备语文能力，同时在语文教学的实践过程中逐步培养、提高自身的语文教学技能，以应付提高语文教育、教学质量的挑战。

二、语文教学技能的特征

语文教学技能的主要特征有四个：

（一）实践性

一位合格的语文教师的教学技能，总是在语文教学的实践中反复运用、反复锤炼而逐步掌握、运用自如的。“熟能生巧”，就是说语文教师通过教学实践的“历练”而熟练地掌握各种各样的教学技能技巧。作为高等师范院校汉语言文学专业的学生，毕业后走上语文教坛，要将自己学到的语文专业知识和掌握的语文能力（善听、善说、善读、善写）转化为语文教学技能，唯有经过教学实践的历练、磨炼去实现，绝无捷径可走。高等师范院校汉语言文学专业的毕业生，经过见习、实习，到正式走上语文教坛，这个实践过程是必不可少的。这充分说明了语文教学技能的实践性特征。

（二）生成性

一个语文教师的教学技能是在其不断的教学实践中逐步掌握而学会运用的。虽然，其间也会有语文教师本人的顿悟或飞跃的可能，但从总体上来看，任何一位语文教师对教学技能的掌握都是一个渐进与积累的过程。因此，语文教师对教学技能的掌握直到熟能生巧的地步，都有一个生成的过程，这与语文教师本身的整体综合素质息息相关。整体素质高的语文教师，其语文教学技能的生成过程就快，反之就慢。因此，语文教师要快速提高自身的教学技能，除了重视教学实践，更应该注重教育理论的学习，善于在教学实践中总结经验教训，提高自身的整体素质。

（三）多样性

语文教师的教学技能是多种多样的。即使是同一教学技能，不同个性的语文教师使用起来也是有变化的。可谓“教学技能是因人而异、丰富多彩的”（见第二节：语文教学技能的分类）。

（四）可变性

语文教学技能是语文教师在不断的教学实践中逐步掌握、运用，进而熟能生巧的，这本身就说明了它的可变性，即在变化中发展，在变化中完善，直至在变化中创新。同样的语文教学技能被不同个性的语文教师运用，其表现形式也会千差万别。随着现代化教学手段被广大语文教师所采用，语文教师的教学技能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显得多姿多彩，变化无穷。这样，有利于语文教学的创新与发展。

第二节 摇语文教学技能的分类

一、语文能力与语文教学技能

语文能力与语文教学技能是两个不同的概念。语文能力包括听话、说话、阅读、写作四项能力，是人人必须具备的生活、工作和学习的基本能力。作为培养学生这四种基本能力的语文教师，自己必须首先具备这四种基本能力，而且要比学生高出一筹，要成为学生学习的榜样，给学生以示范。

语文教师施教的听话能力，即指语文教师在教学中接受口头语言信息并经过思考后的分辨、理解和评价的能力。它包括教学的听讲能力即听学生发言的能力、指导学生听话的能力。

语文教师施教的说话能力，即指语文教师在教学中运用口头语言清晰地传导教材信息、启发学生积极思维的能力。它要求教师能说一口流利有情的普通话，能让学生听得清、记得牢，同时指导学生进行说话训练。

语文教师施教的阅读能力，即指语文教师在教学中从教材（课文）的书面语言符号里筛选、提取信息的能力。它包括教师的认读、理解、感悟、欣赏的能力，掌握阅读方法、方式的能力，阅读浅易文言文的能力，并能指导学生进行自我阅读的能力。

语文教师施教的写作能力，即指语文教师在教学中运用书面语言布局谋篇、表情达意和传播信息的能力。它包括文字书写能力、各种文体的写作能力、指导学生进行写作训练的能力。

以上所讲的是语文教师施教的基本能力，缺一不可。

二、语文教学技能的类型

语文教师的教学技能，有哪几类呢？粗略来分有教学内容的确定能力、教学方法的选用能力、教学过程的组织能力和教学效果的检测能力。

为了便于高等师范院校汉语言文学专业的学生在见习、实习以及在教坛上能掌握并熟练运用，我们把语文教师的教学技能细分为八大类：

第一类，备课技能（包括吃透教材技能、抓住课文重点难点技能等）。

第二类，教学设计技能（包括制定教学策略技能、编写教案技能、设计课堂板书技能、教学导入技能、课堂对话技能、教学收束技能等）。

第三类，课堂教学技能（包括教学组织技能、教学言语技能、教学提问技能、教学倾听技能、教学应变技能等）。

第四类，说课技能。

第五类，学法指导技能。

第六类，教学检测技能（包括测试命题技能、测试质量分析技能等）。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版PDF资料，请访问：<http://www.crfengbook.com>

第七类，教学媒体运用技能。

第八类，教学评价技能。

以上八种语文教学技能，后面有专章专节论述与示范，在此不赘言。

第三节 摇语文教学技能培育的意义

语文教学技能是语文教师素质的重要内容，是语文成功教学不可或缺的因素。因此，培育语文教师的教学技能意义重大。

一、有助于提高语文教师的教学素质

语文教学技能是语文教师职业专业化及语文教师素质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

首先，教学技能是一个历史范畴，它随历史的发展而有不同的内涵。在古代社会，教育的主要任务是传授知识。随着社会的发展和教育内容的变化，教学技能遵循着单一技能（口语表达技能）→多种技能→整合技能的发展过程。教师职业专业化的进程，伴随的是教师技能的规范化，教师教学技能的范畴和要求都随教育的发展和教师职业专业化的加深而加深。教师教学技能在教育与教学系统中的位置也随着社会的发展而日益从边缘走向中心。最典型的体现是，现代教育界认为：教师是学校里承担向学生传授知识、技能，发展学生体力，培养学生思想品德任务的专门人员。教师职业是一种具有明显专业性的职业。从事教师职业的人必须具有特定的专业知识和专业能力，其中专业能力就包括了教学技能。他们不仅要具有优良的道德品质，拥有丰富的知识，更应掌握教学技能，懂得如何教别人，成为知识的传播者，成为学生获取知识、形成能力及完善人格的向导。

其次，教师素质是一个结构体系。教师应具有三个基本素质：一是师德素质，即教师从事教育教学工作所必须遵循的道德规范。它是调节教师活动及教师和学生之间、教师与教师之间、教师和家长之间等各方面关系的行为准则。二是文化素质。它要求教师既有专才，又有通才，即教师应精通某一门专业知识，也应该有广博的文化知识，特别是在现代社会，教师应该是个“栽”形知识结构的人才。三是能力素质，包括教学基本功、教学技能及一般的教育教学能力。教学技能素质在教师整体素质结构中居于中介地位，也就是说，师德素质、文化素质的体现必须借助一定的手段、运用一定的技能才能达到。

西方一些研究者通过对大学毕业的中小学教师考查发现，一旦超出一定的智力和知识的水平线，教师的智力和知识水平就不再是影响教育教学效果的决定因素。在达到必要的智力和知识水平之后，从事教师工作所不可缺少的思维能力、口头表达能力、组织教学能力等才是影响教育教学效果的决定

因素，或者说教师教育教学能力与其教育教学效果呈正比例关系。也就是说教师的文化素养是必不可少的，但有了文化知识，并不等于就是一个好教师，一个好教师还要有很高的教学技能素质，能够驾驭知识，能够采取灵活多样的方法引导学生学习知识，发展各方面的能力。尤其是在当前教育进行大改革时期，教与学的方式发生了重大改变，要求教师掌握的相关教育知识和技能不再是以知识形态来呈现，而是以行为的方式来呈现，表现为教学行为的策略理性认识方式，即要求教师不断地形成新的基本技能，如同医生的临床和律师的辩护活动一样，教师的专业技能也是教师专业化表现的特点。特别对于语文教师而言，语文学科独特的特点，要求语文教师不仅要具有广博的语文专门知识，有深厚的文化底蕴，更要在语言表达、教学设计（分析学生特点与组合教学内容——备课、制定恰当教学目标、选择教学模式与教学方法、预测课堂情形变化等）、课堂教学、运用现代化教学技术等方面具有更高的技能素质。从此意义上来说，语文教学技能是语文教师职业专业化及语文教师结构素质的重要组成部分。培育语文教学技能对提高语文教师的教学素质有着重要作用。

二、有利于提高语文教学质量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语文教师要想卓有成效地进行语文教学，就必须练好教学基本功，这是语文教学成功的关键所在。

首先，语文教学过程是师生之间的交流过程。对于教学来说，交流的起码要求是“明示”，我们怎么让学生明白教师的要求，怎么让学生明白自己的学习对象，怎么让学生明确地向教师表达自己的理解。“教”是一种行为，这种行为的实现需要以良好的语文教学技能作为依托才可进行。有了良好的语文教学技能，语文教师可以凭借它传达自己的思想，学生可以凭借它理解教师的意图和自己的学习对象。因此，良好的语文教学技能是教学得以进行、得以展开的一个前提。如果语文教师不具备良好的语文教学技能，师生的语文教学活动就无法正常进行，语文教育教学原则就无法贯彻，学生的学习就会受到严重影响。刘大为在《语言知识、语言能力与语文教学》（《全球教育展望》，1998年第3期）一文中对此作了出色的阐述，他说：“如果没有语言知识的介入，教师就只能在这种常识语言的水平上与学生对话交流。深刻的感悟将会因为没有必要的概念作媒介而烟消云散，睿智的指点也将会因为找不到合适的语言而变得平庸无奇。”他在这里所说的“语言知识”，就是指用以开展语文教学交流的一种教学技能。可见，语文教学技能是语文教师连接语文教学理论、教学内容与教学对象的桥梁，也是语文教师传递教学信息的重要媒介和手段。

其次，教学是一门科学，也是一种艺术。说它是科学，是因为教学是有系统的、客观的、企求预测与控制的活动，它是有规律可循的；说它是艺术，

是因为教学之所以自古以来令人振奋，就在于它是教师与学生两大群体之间互感互动的过程，其间多维交织，关系纵横，仅仅靠一点理论知识是不能使教学系统有效运作的，还必须具有娴熟的教学技能。娴熟的教学技能对高质量教学的获得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般来说，高质量教学的获得，通常有两种模式可循：

■ 教学的高效率，轻负担→高质量。

■ 教学的低效率，重负担→高质量（高分数）。

第一种模式是靠教师本身良好的素质来实现高效率的教学，而相应地使学生的课业负担减到最低点，是一种正性机制，良性循环；第二种模式靠的是教师的增加课时、加班加点、拼体力、打消耗战、课内损失课外补等加重学生课业负担的做法，是一种负性机制，恶性循环。虽然这种模式也可能导致学业成绩的高质量，但很难实现学生素质全面发展的目标，往往培养出“高分低能”、“有知无德”的学生。而 21 世纪所需要的却是全面发展的高素质人才。所以既然教学高效率是我们所追求的目标，那么加强教师自身教学素质的修养就显得尤为重要。事实上，有什么样水平的教学技能就有什么样水平的教学。经验告诉我们，任何一种高效率的教学都离不开教师娴熟的教学技能。理想的语文教学应当体现四个品质：低耗、短时、大量、优效。一般来说，如果语文教师掌握了良好的语文教学技能，就能够使语文教学以最低的（体能、智能）消耗，在尽可能短的时间里，最大限度地发展学生的身心，达成各种教学目标，实现语文教学的高效率和高品质。

三、有助于学生良好素质的形成

语文教学是动态因素之间多边互动的活动。语文教师教学技能水平的高低对于学生的身心发展有着重要的影响。教育教学研究证明，学生能力发展的关键性因素在于教师的能力素质。如果说学生的素质就像地层深处的油田的话，那么教师优良的能力素质就是精良的深井钻机。钻探深度不够，就找不到油层；只有钻到一定深度，原油才会喷涌而出。因此没有高质量的深井钻机是不行的。同理可知，高素质学生的培养离不开高素质的教师，“师高弟子强”、“名师出高徒”，这是为千百年教育实践所证明了一个真理。

良好的语文教学技能素质有助于语文教师有效地传授知识，从而加速学生技能与能力的形成与发展。长期以来，不少语文教师受传统教育思想的束缚和影响，只重视文化知识的积累，忽视自身能力素质的提高，致使语文教育效果“少、慢、差、费”，即教师引导学生学习新知识的容量少；教学进程慢；学生消化、理解、运用能力差以及耗时多、费劲大，不能有效地内化知识。如果教师具有较高的语文教学技能，情况就会改变，就有可能大幅度地提高语文教学的效率。同样一堂课，不同的教师对学生学习技能和能力的发展影响是不同的。具有良好的语文教学技能的教师不仅可以按计划完成新课

教学,而且还能充分提高学生的能力素质。比如,被语文教育界誉为语文教学开拓者的著名中学语文教师宁鸿彬,他有精良的教学技能,因而传授知识的效率非凡。他上课讲授时间只占 1/3,学生活动时间却长达 2/3,而且能按进度保质保量地完成教学计划。特别重要的是学生在课堂上真正成了学习的主人、认识上的探索者,在充裕的活动时间里,在发现真理的过程中,发展了自身的能力素质。常言道:授人以鱼,不如教人以渔;给人以金,不如教人以点金之术。而要做到这一点,语文教师必须首先自己具有“猎渔”和“点石成金”的教学技能和本领。因此,语文教师是否具有良好的语文教学技能素质,对学生良好素质的形成影响甚大。

第四节 摇语文教师教学技能培育的方法与要求

纵观世界教育发展情况,各国都十分重视教师教学技能的价值和作用,都把教学技能作为教师选拔和聘任的一项重要标准。法国早在 1806 年就在法令中宣布,只有通过考试获得教师授予能力证书的人才能在学校任教。英国从 1860 年起,就把教师的专业能力和专业技能作为进行职称评定的重要条件。日本教育部于 1948 年就现行的教师获得教师许可证作出了详细规定:录用新教师必须经过两次考试——书面学力测验和实际能力测验,实际能力测试不佳者不能被录用。早在 1953 年,美国就制定了《霍姆斯协会报告:明天的教师》,明确要求:“首先,他们(教师)要证明自己有实际工作能力。……其次,要成为一个合格的教师,候选人还必须能够证明其教授某一专门学科的能力。这是用实践和其他方式证明其专业能力和知识。”我国 1985 年 9 月 10 日颁布的《教师法》,规定了我国教师资格取得的五项要求,其中就包括了教学技能要求。

从以上可以看出,注重教师的教学技能素质已经成为当今世界教育改革共同走向。既然如此,培育语文教师的教学技能也就势在必行了。

一、教学技能培育的方法

就语文教学技能的培育方法而言,是多种多样的,一般来说,可概括为三种类型:学习、训练、实践。

(一) 学习

学习是培育语文教学技能的基本方法。从“教师专业发展”这个概念出发,教师不仅是“教人者”,也是“学习者”;既是“自我教育者”,也是“研究者”。一方面,就“学习者”的角度而言,教师需要不断学习,不论时代如何演变,也不论是自发的或是被动的,教师始终都应该是持续的“学习者”,此种学习就是“专业发展”。学习的特权以及辅导他人学习的特权,乃是教师工作中最令人感到兴奋与刺激的部分。毕竟,教师的工作一直围绕着

“学习”这个概念，包括学生的学习以及教师本身的学习，因此，教师首先必须是有效的学习者。另一方面，就“自我教育者”与“研究者”的角度而言，教师不能只是被动满足环境的需要或法令的规定才去进修学习。每一个教师成为专业人员，毕竟都需要自我引导自己的专业发展。可以说，教师专业发展乃是“自我引导的”，即教师不仅要自己学会钓鱼的方法，并且还应是自己垂钓。

所以，要想当一名好的语文教师，首先就要多学勤学，心中有物。做到了心中有物，那些所谓的“教学技巧”才能有所依附。心中无物，“技巧”之类的东西即如同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任你口才再好，也难令学生学到东西。

现代教育认为，教学技能是理论的一种外化形式，是运用科学理论的一种表现形式；认为“教学技能是在课堂教学中教师运用专业知识及教学理论促进学习的一系列的教学行为方式等”。学习教学理论，确定教学观念和实现教学角色转化的过程，实质上亦是全面获得和增强教师的教学技能的过程。同时，由于一定的教学技能可以从根本上实现教学行为的转变，而转变教学行为的过程亦会提高教师的教学技能。所以，采用学习的方法来培育语文教师的教学技能，实际上有两条路径：一是通过教学理论的学习，教学观念的确立来获得和增强语文教师的教学技能；二是通过自我学习，彼此间帮助、参加进修研习，听演讲、观摩教育教学，开展专题研究、互相讨论、开发教材与课程，开展教学活动与研究等各种学习方式方法来培育语文教师的语文教学技能。

（二）训练

技能是必须通过训练获得的，训练是培育语文教学技能的常用方法。如何训练更为有效？长期的研究表明，要提高训练的效果，一是要掌握有效的训练策略；二是要采取恰当的训练方法。比如教一个初学者学会游泳，仅仅是让他学习游泳理论、听讲解、看示范是不可能学会游泳的。但不学理论、不看示范，光凭勇敢，盲目摸索，也未必一定能学得快，学得好。

培育语文教师的教学技能，常采用以下几种训练方式：

课堂专项训练。这是一种结合教材，在课堂上边学习理论边训练的训练方式。它可以把知识传授与训练技能有机地统一在一起。它主要有两种训练模式：

（1）“讲解→示范→练习”训练模式。“讲解”，即施训者讲解教材中的语文教学技能的基本理论，使受训者掌握知识要点，形成初步的教育思想和教学理念。“示范”，即在讲解理论的基础上，为受训者提供正反范例，引导他们分析，使其进一步理解、掌握理论，同时，体会到教育理论对教育实践的指导意义。“练习”，即为受训者提供教学实践素材，受训者依据所学理论进行分析，遵循相关的教学规律，提出自己的教学设想和做法，从而掌握和

提高教学技能。

④ “自学→研讨→演习”训练模式。“自学”，即让受训者自学教材中的语文教学技能理论。“研讨”，即受训者分组探究、讨论自学中没有弄懂的问题，达到进一步理解与掌握。“演习”，即受训者分角色模拟授课，像正式上课一样，在授课中将自己所学到的教学技能展示出来，同时通过“演习”获取初步的教学体验。

这两种训练模式，是基于日常课堂教学中的，为有意识地培育语文教学技能而创设的。说明课堂专项训练方式最大的特点便是在课堂中用一定的时间组织学员对各种语文教学技能进行逐项训练，为学员提供了一定的锻炼机会，但方式方法还是很传统的，是一种最传统的训练方式，也是一种目前我国仍被最普遍采用的训练方式。

⑤ 课外辅助训练。这是一种通过开展语文教学课外活动，有计划、有步骤地培育语文教学技能的训练方式。这种技能训练的课外活动可与语文教学同时开始，形式因人而异，可以是多种多样的，其中最佳的形式是以小组活动方式进行，以便使更多的学员有机会通过这种方式来弥补课堂上语文教学技能训练的不足。可见，课外辅助训练是针对语文学科教学内容多，时间紧，不可能抽出大量时间训练语文教学技能而创设的，它对培育语文教师的教学技能起辅助与推动作用。

⑥ 微格教学训练。这是一种利用现代化教学手段来培训师范生和在职教师掌握教学技能的系统的训练方法。其训练的一般步骤是：

① 学习理论与确定被训练的教学技能；② 编写教案；③ 组成微型课堂；④ 角色扮演；⑤ 准确记录；⑥ 反馈和评价；⑦ 修改教案。

采用微格教学训练，由于强调的是技能的分析示范、实践反馈、客观评价等环节，因此其技能训练具有单一集中、目标明确和反馈及时全面等特点。同时，又由于微格教学训练是以现代教育理论为指导的，应用现代技术的有控制的实践训练方式，因而特别适用于当今应用先进信息技术的教学课堂。所以这种训练方式，在世界上用于训练教师的教学技能比较普遍，效果也比较好，是一种已被国际公认的科学有效地训练教师教学技能的方式。应用此方式来训练语文教师，可使他们的语文教学技能更上一个台阶。

（三）实践

技能不仅要通过学习、训练获得，还要通过实践获得。实践是语文教学技能获得与提高的最直接也是最重要、最有效的方法之一。按照波兰尼的观点，知识可分为外显知识和缄默知识。那么，教师在很大程度上同时也就具有两种性质不同的教育知识体系：一是显性的教育知识体系，二是缄默的教育知识体系。同时也就具有两种教学技能：一是显性的教学技能，二是缄默的教学技能。显性的教学技能与显性知识一样有明确的可传授性，从教学的角度来说，就是可教性或可授性。缄默的教学技能尽管与缄默知识一样难以

得到清晰的陈述、明确的传授，但是却与教育实践有着一种非常密切的关系，甚至其本身就是构成教育实践的一个环节或要素，有一种“不证自明”的真理性、“不言而喻”的合理性以及“日用不知”的实效性。因而，它必须在教育实践中通过亲身经验而获得。而语文教学的技能中大部分都是缄默技能，这也就意味着要培育语文教学技能就必须进行大量的语文教育实习和实践。从这个意义上来说，采用实践方法培育语文教学技能也就显得尤为必要，其意义是学习与训练所不能代替也代替不了的。

一般来说，采用实践方法来培育语文教学技能，有两种方式途径：

■ 师徒方式。指校内、校外“拜师”，让一些年轻教师跟随一些熟练教师特别是优秀的专家型教师学习，其形式类似波兰尼所说的“师徒制”，这些年轻教师一般和指导教师一起工作，有的干脆担任指导教师的助手。他们一方面从熟练教师和专家型教师那里获得一定的教育理论知识，另一方面则从他们那里获得大量的他们自己也说不清楚的缄默教学技能。实践证明，这种形式非常有利于年轻教师的成长，对于解决因退休而导致的优秀教师大量缄默教学技能的失传问题具有重要的意义，甚至可以说是唯一有效的形式，有助于语文教学总体技能的不断提高。

■ 合作方式。指高等师范院校与中小学校合作，促进多种形式的教育理论与实际工作者之间的对话，从而提高语文教学技能。就语文教育理论者而言，因为完成这种合作与对话是围绕他们的缄默教学技能的显现、检讨、批判和反思进行的，所以在语文教育实践过程中，他们自身的语文教学技能也有所提高和发展。而就实际语文教育工作者而言，实现这种合作与对话的核心在于通过合作与对话，所获得的不仅仅是语文教育理论工作者们有关语文教学技能方面新的教学理论、策略和方法，而且更应该是一种理解、检验和批判性反思自己缄默教学技能的“契机”和“动力”，从而有利于形成更娴熟的语文教学技能。

二、教学技能培育的要求

培育语文教学技能的方法是多种多样的，但无论采用哪一种方法都必须遵循以下四个要求：

（一）目标应明确、集中，便于掌握

教学是一种计划性强、目标明确的活动。为了达到目标的要求，教学中所安排的每一项活动，教师的每一种教学行为都要有具体的目标指向。教学技能是教师的教学行为方式，它的应用是为实现教学目标服务的。因此，确定语文教学技能的时候及在对某一具体的语文教学技能进行训练的时候，对于有哪些方法，需要达到什么目标，培育者与学习者应非常明确，并且，所涉及的教学内容应以少为佳，目标也应容易达到。只有培育目标明确集中，便于掌握，才有利于语文教学技能的培养。

（二）能够促进师生有效对话

教学过程是师生双边活动的过程，是在师生相互作用过程中交流信息，促进学生学习的。在能促进学生学习的众多要素中，最有意义的是对他们学习动机的激发。因此，语文教学技能的确定要有利于师生的对话。通过对话，一方面引起学生的学习兴趣，促进其思维发展，为其学习创造良好的心理条件；另一方面使学生自愿地、积极地参加各种学习活动，使其所取得的经验得以长久保持。因而，确定语文教学技能的关键在于如何创设一个好的对话情境，使学生既有学习兴趣又自觉地参加学习活动。所以，培育语文教学技能必须以促进师生有效对话为主要目的之一，无论采用哪种培育方法，都必须做到这一点。

（三）具有可观察性、示范性与可操作性

确定教学技能的目的是使师范生或在职教师掌握这些技能，在教学中正确应用，提高教学质量。因此每项技能必须有确定的内涵、外延和适用范围，这就要求每项技能必须是具体的教学行为，应既具可观察性（能够表现得出来的，可观察得到的），又具示范性（鲜明典型的样板作用）和可操作性（便于受训者动手操作练习，以及相互之间进行观摩交流），如此才便于师范生及在职教师掌握和运用，也才能达到培育的目的。

（四）具有可测量性

人的技能学习是以反馈为基础的，学习的过程是一个不断地反馈强化的过程。微格教学法之所以成为世界公认的科学有效的培育教师教学技能的方法，就在于它具有反馈及时全面的特点。可见，语文教学技能的形成实际上也要通过反复的学习与实践才可获得，并且只有对每次训练的结果给出恰如其分的评价，指出优点和缺点，指出努力方向，才能不断完善和提高。所以，在语文教学技能的培育过程中，每项被培训的技能都应有明确具体的要求或应用原则，而被培训者只有把自己的实践与这些要求或应用原则两相对照，才能发现成功与不足，也才能获得并提高其语文教学技能。

第二章 语文教学的备课技能

备课就是教师为课堂教学作准备的过程。在新课程背景下，教师是否按新课程理念的要求进行有效的备课，是教师能否顺利开展新课程教学，落实新课程理念的前提。因此教师必须具备新的备课技能，坚持在课程标准的指导下熟读教材，理解教材，体验教材；在了解学生生活经验和学习准备的基础上制定教学目标，选择教学策略，准备教学案例，预设教学方法。

第一节 确定教学目标的技能

一、确定教学目标的意义

在教学过程中，教学目标是一篇课文或一个单元教学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是师生双方通过一系列的实践活动，使学生发生显著变化的结果，是联系课程标准总目标与具体课文的桥梁，是沟通教师的教与学生的学等一切活动的主轴。它具有如下意义：

第一，利于明确教学任务。教学目标是教师进行教学分析的主要依据，教学目标使教师有明确的参照标准，预防教学出现随意性和盲目性，为教师分析教学任务和指导与监控自己的教学行为确定了方向。

第二，利于教学方法和教学媒体的选用。教学目标是施教的依据和预期结果，教学方法和教学媒体是教学目标达成的工具。目标能否达成，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工具的优劣。

第三，利于教学结果的测量与评价。教学目标是教学测量或评价的标准，教师和学生对这些问题心中无数，只能凭经验对学习结果进行估计，谈不上效度和信度。测量结果不准确，评价就不能恰如其分，缺乏恰当的评价，将会给课堂教学带来不可克服的负面影响。

简言之，教学目标是教学活动定向的，即用来导教、导学、导测的。

当前在确定语文教学目标方面还存在着一些误区。

（一）将“教学目标”等同于“教学目的”

这在现行教案中是一种十分普遍的现象。其实这是观念上的误解。所谓教学目标，“是教学中师生预期达到的学习结果和标准”，在教学过程中，它起路标的作用，表现为特殊的、部分的、具体的价值。而教学目的具有方向性作用，表现为普遍的、总体的、终极的价值。教学目标可使教学目的变得具体、明确、可测、易操作，但它不能代替教学目的，只可体现教学目的的

实现程度。将两者混为一谈，就会使课堂教学失去明确的方向，或者无法客观地评价教学效果。

（二）用“教学要求”代替“教学目标”

“教学目标”陈述的是学生通过教学等活动之后，他们在智育和情感方面的变化，而“教学要求”陈述的是教师的行为，并不是学生通过学习后在心理、行为方面的变化，如“指导学生认真体会作者对旧社会无比憎恨和愤怒的感情”，“培养学生勇于探索的科学精神”，“提高学生的思想道德水平”之类。这些都是对教师行为的描述。即使教师这样做了，学生的心理、行为是否就会发生相应的变化，能不能经得起测量与检验，这是不得而知的。我国当前大量公开出版的教参、教案集中较多的是用“教学要求”代替教学目标。不少一线教师在教案设计中也常常把这类教学要求当做教学目标来写。混淆了两者之间的差别，就势必影响教师课堂教学任务的分析与教学行为的设计。摇

（三）把教学活动内容（要学习什么知识和训练什么技能）与教学目标（学生学会什么，掌握什么技能）混淆

例如：把教学目标表述为“学习作者抓住人物特点描写人物外貌的方法”，这不是教学目标，只是这节课要学习的内容或要进行训练的项目。通过学习写作方法，通过练习归纳课文中心思想，最后达到理解什么、掌握什么、会什么，这才是教学目标。教师的活动价值是通过学生行为变化体现出来的，所以教学目标的制定应立足于学生，是关于在学生身上引起的种种行为变革的描述。正如泰勒所说的，“教育的真正目的不在于教师完成某种活动，而在于在学生的行为范型中引起某种重要变化”。

（四）陈述教学目标时运用不确切、难以测量的词语

教学目标是教学活动的达成目标，是学生应当达到的学习结果，这种学习结果是外显的，应以学习者可显示、可观测的行为动词来陈述。像“理解”、“认识”等心理范畴的词语在陈述教学目标时应慎用。当然也应该承认，情感领域内的行为目标很难表述，因为学生在这方面的行为变化常常是内隐的，难以观测，要具体描述情感目标，通常要通过一些事实来说明。

（五）主语混乱导致教学目标陈述不清

在同一个目标内，既从学生学习的角度来表述（如“掌握”、“了解”、“体会”等），又从教师施教的角度来表述（如“引导学生”、“采用……讨论分析的方法”、“培养学生”等）。

此外，教学目标还应与学习目标区别开来。大体看来，前面提到的“教学目标”实质上就是学生的“学习目标”，教学目标中的具体项目还可分为显性目标和隐性目标。新一轮课程改革，学科课程教学目标有三个维度：知识与能力、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与价值观。不难看出，在教学活动中有的是显性目标，如知识、能力、方法等方面，有的是隐性目标，如过程、情感、